

岚皋县水利局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岚皋县水利局是县政府的综合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水利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水利工作的政府规章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县的重要河流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提出县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按规定开展水能资源调查工作；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水资源论证、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村镇供水工作。

（三）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会同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组织拟订重要江河的水功能区划并监督实施；核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建议，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城市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四）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承担县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

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县防汛抗旱工作，对重要河流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编制县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五）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订有关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主要河流、河口的治理和开发，组织、指导江堤建设，指导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七）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水生态保护工作。

（八）归口管理农村水利工作、农村水电和城乡供水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负责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水能资源开发工作，负责农村电气化和小水电代燃料工作。

（九）负责涉水行政违法（不含治安违法）案件的查处，协调、仲裁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施工的监督；负责全县河道采砂规划的审批，组织实施对河道采砂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水利科技工作。组织、指导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实施水利行业的技术质量标准和水利工程的规

程规范；组织重大水利科学研究、技术引进和科技推广。

（十一）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一）工作思路

2019 年，我局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打赢水利脱贫攻坚战为统揽，加快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增强防汛抗旱减灾能力，大力实施以水毁水利基础修复设施修复、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安全饮水、中小河流域治理、山洪沟治理为重点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以“三长治河”工作机制为抓手，坚持和践行“两山”的理念，着力强化水资源保护，确保出水断面水质达到国家标准，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的水利保障。

（二）切实抓好项目前期工作。

结合“十三五”时期中省水利投资政策和全县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现状及需求，把握重点，积极做好各类水利建设项目以及水利基础设施灾后前期工作，主动与上级主管部门衔接，积极争取一批中小河流治理、农村安全饮水、水保治理项目列入中央及省市计划盘子，努力形成建成一批、实施一批、储备一批滚动推进的水利项目建设格局，为全县水利发展打牢基础。

（三）切实抓好水政执法工作。

一是以全面落实“河长制”和行政执法权下放为抓手，进一步夯实各镇河长、督察长职责，建立健全考核制度，切实加强河长、督察长日常管理和考核工作，努力形成齐抓共

管的河道管理工作格局，不断提升全县河道管理水平。二是强化水政、渔政、水保执法工作，继续保持对非法采砂、电鱼毒药、河道”三乱”等涉水违法案件的严打态势，采取日常巡查、定期检查和专项行动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对典型案件的查处力度。三是全力抓好水资源管理工作，加大对工业、生活用水的节水工作力度，确保水资源控制各项指标达到省市要求。

三、部门基层预算单位构成及经费管理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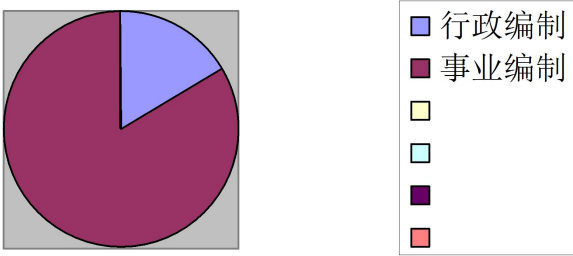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我单位的部门预算只含本级（机关）预算。

我单位的经费管理实行股室申报，分管领导预审，办结后由经办人出示票据，分别由监督小组、分管领导联审结账。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4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45 人；实有人员 51 人，其中行政 13 人、事业 38 人。本单位共有休人员 24 人。

单位人员编制分布表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局机关资产合计 165.6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163.96 万元，无形资产 1.7 万元。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全面完成了 2018 年度县委、县政府下达的各项重点工作及部门职能工作任务。

（一）基础设施建设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 亿元，其中：争取中省资金 7000 万元。解决农村不安全饮水 33 个村 2.3 万人，建设基本农田 2500 亩，修复、新建堤防 3 公里，综合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80 平方公里，实现渔业综合产值 1.5 亿元。

（二）重点完成工作

一是完成县城供水方垭水厂改扩建工程；二是完成 36 处供水工程（含集中安置点），解决 2.3 万人饮水问题；三是完成岚皋县洞河堰门七一片区、岚皋县城关镇苦桃湾等 12 处水毁堤防修复工程，新建防洪堤 910 米、修复防洪堤 2000 米；四是完成岚皋县城贾家沟治理工程；五是大力发展涉水产业，完成民主镇德胜村新建大巴山优质水产养殖品种育种保护资源恢复和可持续开发项目一期工程。

（三）脱贫攻坚完成情况

一是我局选派胡玻同志为官元镇二郎村第一书记，并选派李发平为官元镇龙板村驻村工作队长、蒋到序为驻村成员。机关 41 名干部结对帮扶 96 户贫困户。按照“五个一”工作要求，坚持“多见面常联系”机制，每月至少一次到村开展帮扶工作，从务工、上学、就医等多方面解决了贫困户遇到的困难

和问题，就近或外出务工共 56 人。2018 实现了 102 户 412 人高质量脱贫退出。帮扶巩固已脱贫的 64 户 204 人年收入稳中有升。全村建成面积 214 亩县级魔芋农业园区一个（其中集体经济发展 61 亩，55 户群众分户发展 153 亩）。

二是以贵宝农产品公司为龙头，实行公司提供育苗、提供肥料、提供技术、统一回收，贫困户零风险种植的模式，发展川牛膝育苗 30 余亩，完成大田栽种 190 亩，带动贫困户 51 户增收。

三是制定奖补办法，引导群众发展魔芋、中药材种植及养猪、养鸡、养羊、养蜂的“两种四养”增收门路。共有 173 户贫困户养猪 1200 余头，养蜂 850 箱，种植白芨 15 亩，重楼 32 亩，魔芋 153 亩，兑现产业奖补资金 28 万元，基本形成户户有增收产业的格局。实施完成以板栗为主的经济林果 1080 亩。

四是实施的基础设施和公务服务扶贫项目：1. 实施村内 3 处安置点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确保贫困群众住有所居、住得安全；2. 完成村级道路完善工程 3 个共 19 公里；3. 完成产业道路硬化工程 1 公里；4. 完成二郎村新建及改造饮水工程 5 处；5. 实施完成桂家院子安置点供水工程；6. 实施山河电网改造升级工程 1.6 杆公里。所有项目均已全部完工，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

七、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 2019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总预算 1043.33 万元，支出总预算 1043.33 万元，

做到年度收支预算平衡。其中：人员经费预算 556.81 万元，办公经费 63.52 万元，专项经费预算 423 万元。人员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16%，原因人员增加导致各项开支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基本支出 620.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556.81 万元，预算比上年增加 80.27 万元，是因为人员增加。商品和服务支出较上年增加 15.86 万元，增加原因是实行“三长”治河经费开支增加。

专项经费预算 4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1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污水处理费用、三长治河督察长工资及经费、防汛抗旱经费等费用，增加原因是专项支出 2019 年起纳入预算。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五）“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三公”经费预算 14.4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7.2 万元，公务运行维护费 7.2 万元，“三公”经费较上年增加 3.34 万元，增加原因实行“三长”河长制，增加对河道的巡查，导致公务车辆运行费增加。

（六）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财政全额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3.52 万

元。其中：办公费 12.50 万元；电费 5.60 万元；差旅费 20.03 万元；公务接待费 7.20 万元；公务车辆运行费 7.20；工会经费 4.58 万元；其他支出 6.41 万元。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计划采购电脑 5 台，预算费用为 3.5 万元。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附表

岚皋县水利局

2019 年 3 月 25 日